

证券代码：835565

证券简称：中科国通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3月3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3月1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卫华
- 6.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乔利刚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修订公司章程。新的《公司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启用，同时，原《公司章程》废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制定新的各项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张卫华及其配偶为全资子公司无锡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通过并同意无锡中科拟以《无锡市芦村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工艺改造工程（一期）项目污泥处置设施 BOT 及污泥处理处置服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中的自建部分的设备和设施作价 1700 万元向中关村科技租赁有限公司出售并申请融资租赁（售后回租），租赁方案如下：租赁物为污泥处理线设备，租赁本金

17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4 年，租赁利率为 5.8%（以上融资租赁业务具体方案以正式合同为准）。租赁物需办理融资租赁抵押登记。

2、通过并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无锡中科 100% 股权出质给中关村科技租赁有限公司，为无锡中科与中关村科技租赁有限公司拟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担保。

3、通过并同意公司为无锡中科与中关村科技租赁公司拟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通过并同意无锡中科法定代表人张卫华及其配偶为无锡中科与中关村科技租赁公司拟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张卫华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召开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及监事会提交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